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5月21日上午11时整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议案于2015年5月18日通过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，实际现场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雷杰女士主持。与会监事一致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（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。

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《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5月21日